

資料文件

2012-2015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

區議會職員薪酬調整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向各區議員闡述區議會職員的薪酬調整安排。

背景

2. 民政事務總署已就署內非公務員合約僱員(合約僱員)的薪酬進行檢討，考慮因素包括：

- (a) 生活指數的變動；
- (b) 相關職位的市場情況；
- (c) 挽留合約僱員的需要。

薪酬調整安排

3.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根據檢討結果，批准月薪為 54,665 元或以下的全職合約僱員的薪酬調整 5.8%，月薪為 54,665 元以上的全職合約僱員的薪酬則調整 5.26%，由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起生效。

4. 區議會職員的薪酬調整安排亦與署內其他合約僱員相同，其基本薪酬福利條件<sup>註一</sup>按上述比率調整如下：

---

<sup>註一</sup> 為紓緩員工流失問題，以及挽留有經驗的合約僱員，民政事務總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就薪酬調整推出特別安排，讓完成一年／兩年服務的合約僱員(包括區議會職員在內)，在續約時分別加薪 6%/12%。這項特別安排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終止，不適用於在該日或之後受聘的僱員。

區議會職員類別	現時薪酬	調整後的月薪 <sup>註二</sup>
活動統籌員	12,920 (另加 15% 約滿酬金)	13,670 (另加 15% 約滿酬金)
	11,535 元 (另加 15% 約滿酬金)	12,205 元 (另加 15% 約滿酬金)
活動推廣助理	10,055 (另加 10% 約滿酬金)	10,640 (另加 10% 約滿酬金)
	8,975 元 (另加 10% 約滿酬金)	9,495 元 (另加 10% 約滿酬金)

#### 撥款安排

5. 油尖旺區議會現時有 8 名活動統籌員，以及 5 名活動推廣助理。由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二零一三年三月，薪酬調整的財政影響為 75,000 元 (調高至最接近的千元整數)，款項可由二零一二至一三年度的區議會撥款中撥付。

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

二零一二年八月

<sup>註二</sup> 按照公務員現行的安排，計至最接近的五元的倍數。